证券代码: 838548

证券简称: 主线文化

主办券商: 兴业证券

成都主线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(关联反担保)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对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(关联反担保)的追认。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,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

(以下简称"贷款银行")申请流动资金借款,借款金额为人民币80万元整,借款期限为12个月。

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担保公司") 为公司借款向贷款银行提供保证担保。

公司股东赵晓及其配偶白云、谭凯及其配偶苟红莲、谭路及其配偶屈湘萸为公司银行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。

(二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 2018 年偶 发性关联交易(关联反担保)的议案》,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 大会审议。

(三)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-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 - 1. 自然人

姓名: 赵晓

住所: 成都市金牛区

2. 自然人

姓名: 白云

住所:成都市金牛区

3. 自然人

姓名: 谭凯

住所:成都市金牛区

4. 自然人

姓名: 苟红莲

住所: 成都市金牛区

5. 自然人

姓名: 谭路

住所:成都市金牛区

6. 自然人

姓名: 屈湘萸

住所:成都市金牛区

(二) 关联关系

- 1、赵晓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,持股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 董事长,白云为赵晓的配偶;
- 2、谭凯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, 持股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, 苟红莲为谭凯的配偶;
- 3、谭路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,董事、总经理,屈湘萸为 谭路的配偶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股东赵晓及其配偶白云、谭凯及其配偶苟红莲、谭路及其配偶屈湘萸为公司银行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,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,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,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1、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, 金额为人民币80万元整,期限为12个月。
- 2、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上述债务提供保证担保。
- 3、公司股东赵晓及其配偶白云、谭凯及其配偶苟红莲、谭路及 其配偶屈湘萸为公司银行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- 1、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,与 兴业银行签订人民币 80 万元整的借款合同,期限为 12 个月,担保公 司为公司上述债务提供担保;公司股东赵晓及其配偶白云、谭凯及其 配偶苟红莲、谭路及其配偶屈湘萸为公司银行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保 证反担保,以支持公司发展。
- 2、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利的行为,有利 于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,对公司持续经营发展具有积极影响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银行授信向担保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的议案》并披露了关联交易公告。由于前期商定由股东赵晓、谭凯、谭路、白涛为公司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,但因最终签订反担保合同时与前期商定情况不一致,鉴于此,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2018年偶发性关联交易(关联反担保)的议案》,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追认和公告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主线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主线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2日